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9月21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

發言人：吳副署長義聰

編號：111-20

執行有愛 守護臺灣

六大執行專案 發揮法遵功能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於今(21)日下午在法務部與司法記者小茶敘中，宣布該署自90年1月成立迄至8月止，執行績效已突破新臺幣(下同)6,200億元，達到6,228億3,889萬2,948元。該署表示，行政執行是實現正義的最後一哩路，絕不會只重視數字帳面上的成績，必當公正執法，以達到教育民眾「守法」的目標，兼具「預防違法」的重要意義，以發揮「法遵」之實質功能，同時關懷協助弱勢義務人，並與社會安全網結合，努力實踐法務部「公義與關懷」的施政理念。

近年來，行政執行署秉持著「鐵腕執行展公義、以民為本最暖心、合作開創新紀元」的執行理念，落實「執行有愛，公義無礙」精神，持續推動「**防**(拚防疫)**拒**(拒酒駕)**惡**(打惡虎)，**展**(展創新)**護**(護弱勢)**助**(助檢偵)」等六大執行專案，開啟執法防護盾，實現公平正義，保障國人生命、財產與健康，默默守護著美麗的臺灣。據該署統計，各分署辦理防疫專案，自109年1月30日至111年9月12日止，實際可執行案件數956件，其中有繳納金額件數636件，有效執行金額6,196萬餘元；各分署辦理酒駕專案，自110年11月15日至111年9月13日止，有效執行件數1萬147件，有效執行金額2億

4,492萬126元；各分署辦理滯欠大戶專案，自90年1月1日起至111年8月31日止，清償總金額為2,718億4,875萬463元；自109年1月加強辦理拘管專案，迄111年8月止，因經拘提、留置及管收而徵起金額3億3,186萬1,912元；各分署辦理關懷弱勢專案，自101年4月至111年6月止，合計7,494件；各分署辦理檢察機關囑託專案，自107年至111年9月16日止，受理案件數269件，變價金額5億3,642萬餘元。各項專案執行都有顯著的成果，該署均將持續積極辦理，以發揮法遵功能，貫徹展現公義及關懷弱勢之目標。

◆、六大執行專案

一、拚「防」疫—前端防範，後端執行，持續強力執行防疫裁罰案件

行政執行署要求所屬各分署對於因「趴趴走」違反居家隔離、未配戴口罩等規定而受行政裁罰之防疫案件，皆應主動聯繫衛生主管機關，立即依法強制執行，以遏止民眾恣意違反防疫規定，達到防疫效果。該署表示貫徹防疫裁罰執行的任務刻不容緩，對於違反防疫規定的人積極執行，才能與第一線醫護人員及衛生主管機關共同守護國人的生命及健康。

據該署統計，自109年1月30日至111年9月12日止，各分署受理違反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實際可執行之防疫裁罰案件數956件，其中有繳納金額件數(含完全清償、部分清償、查扣財產及分期中)636件，有效執行金額6,196萬餘元。

二、「拒」酒駕—酒駕絕對零容忍！執法沒有假期、沒有期限！

行政院蘇院長、法務部蔡部長於今年1月間宣示採取重懲酒駕犯行等政策，行政執行署旋即責成全國13分署實施酒駕違規裁罰案件之專案，全面迅雷執行，秉持者「酒駕絕對零容忍！執法沒有假期、沒有期限！」之精神，務期「從嚴從速」辦理，杜絕「酒後不開車」之風氣，讓無視道路交通安全的人付出財產代價，體認到嚴守交通規定的重要性，確保一般民眾安心用路、平安回家。

據該署統計，自110年11月15日至111年9月13日止，各分署辦理酒駕裁罰專案執行，共計查封土地1,419筆、建物314間、汽車106輛、機車38台、合計動員5,034人次現場執行，有效執行金額2億4,492萬126元，有效執行件數1萬147件；另交通違規裁罰案件，自111年1月1日起至同年9月16日止，清償金額13億4,632萬2,529元。

三、打「惡」虎—古有武松拳打猛虎，今有執行署嚴打惡性義務人

惡性義務人及滯欠大戶一向是行政執行署及各分署執行之首要目標，必須善用各項法律賦予的執行方法，諸如限制出境、禁奢命令、或向法院聲請拘提、管收及辦理獎勵檢舉公告等強制手段，或依新修正稅捐稽徵法第24條第5項規定與稅捐機關通力合作追回國家債權，以精進的執行技巧，深入追查，務必讓惡性義務人及滯欠大戶無所遁形，實踐公平正義。

據該署統計，各分署滯欠大戶案件自90年1月1日起至111年8月31日止，滯欠大戶清償總金額為2,718億4,875萬463元，其中109年1月至111年8月止，滯欠大戶徵起金額162億6,386萬6,603元。另自109年起至111年8月止，各分署執行拘管專案執行，因經拘提、留置及管收而徵起金額3億3,186萬1,912元，各分署聲請拘提件數為790件，法院裁准件數為754件，裁准件數比率為95.44%；聲請管收件數為120件，法院裁准件數為87件，裁准件數比率為72.5%。

四、「展」創新一科技化執行、簡化作業流程及提升服務品質

行政執行署及各分署落實法務部科技化政策，以簡化作業流程及提升服務品質為目標，秉持創意、活力無限的思維，持續推動各項科技化執行。如善用資訊科技，簡化作業流程，推行執行命令及執行憑證電子化等無紙化措施，並引進車載辨識系統，利用 AI 人工智慧型執法器材，即時辨識車牌及比對，提升執行效能；且為方便義務人繳款，提升服務品質，陸續推動多元繳納案款措施，如義務人可至四大便利超商、郵局、銀行等機構繳款，或利用信用卡、行動支付、虛擬帳號等方式繳款，並可免出門，線上一鍵回傳繳款證明至各分署專用電子信箱；更推出「不動產通訊投標」與「法拍千里眼」計畫，即人們不必出遠門，在家就可上各分署的拍賣網站，零距離、不受時空限制，隨點隨選，觀看拍賣標的空地或無人居住之空屋內部格局的「360度環景」照(影)片，亦可輕鬆投標，

不怕黑道圍標，不受疫情、氣候、時間及地域之影響等措施，深化為民服務，提升行政品質，充分型塑執行機關專業、創新、效率之便民形象。

據該署統計，自97年6月起至111年8月止，義務人至四大便利超商及金融機構(含郵局)繳款件數為968萬8,444件，繳納金額為579億8,134萬5,711元；自105年起至111年6月底止(按季統計)，各分署辦理信用卡繳款服務，累計刷卡筆數計5萬7,279筆，刷卡金額15億1,712萬5,668元；自109年2月起至111年8月止，各分署實施不動產通訊投標，拍定金額23億1,338萬餘元，通訊投標得標率58.74%；自110年1月起至111年8月止，各分署實施法拍千里眼360度環景照(影)片服務，拍定金額為11億4,542萬餘元。

五、「護」弱勢—關懷弱勢，執行有愛

行政執行署及各分署秉持著「關懷弱勢，執行有愛」的同理心，主動關懷生活陷入困境的弱勢義務人，伸出援手，對於弱勢、低收入戶、失業的義務人或是所經營的公司行號已搖搖欲墜，如其有繳納意願，均得在法定期間內盡量放寬分期繳納之期數，協助其度過疫情難關，如以「123聯合拍賣會」方式協助其擺攤或促銷，增加收入、加速還款，或是視其具體需求，提供各項社福扶助資訊，適時給予生活上協助，不但得兼顧其生計營運，更解決後續可能衍生的社會問題，讓人民可以感受執行機關的溫暖，而真正落實「關懷」之核心價值。

據該署統計，自101年4月至111年6月止(按季統

計)，各分署辦理「轉介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就業」計1,491件、「通報縣市政府相關單位提供必要之救助」計3,357件、「轉介社福機構諮詢」計862件、「愛心捐款及關懷訪視」計1,784件，合計7,494件。另因應中秋佳節特別辦理關懷活動，自111年7月起至9月7日止，各分署共計辦理個案關懷計48件，及自行舉辦或參加公益活動計13件。

六、「助」檢偵—全力協助檢察機關贓證物清理，分進合擊，追討犯罪不法所得，共同落實沒收新制

行政執行署身為法務部大家庭的一份子，不論是刑事訴訟法的沒收新制，協助檢察機關辦理沒收物及追徵財產之變價分配事宜，或是執行滯納三、四級毒品的罰鍰及怠金案件，與檢察系統合作，充分發揮分進合擊的功能，共同實現公平正義。各分署均積極辦理檢察機關囑託執行案件，如臺中分署拍賣詐騙所得超跑名車案、嘉義分署製毒配料鈹金拍賣案、士林分署拍賣挖礦機案、臺北分署拍賣軍火商汪○浦房地案、新竹分署拍賣紅富海吸金案之黃金、藝品等犯罪所得、花蓮分署黃金「金」天動地拍賣會、高雄分署貪汙所得之環保車輛執行案、屏東分署辦理走私船舶拍賣案等案，不但發揮專業與經驗執行，並跳脫傳統模式，以鑑賞會、改編電視劇製片、網紅合作拍攝等方式行銷，協助追討犯罪不法所得，實現公平正義。

據該署統計，107年至111年9月16日止，各分署受囑託辦理檢察機關囑託案件為269件，變價金額為5億3,642萬餘元。

最後，該署表示面對現今社會環境瞬息萬變，科技日新月異，執行工作的挑戰與困境雖紛至沓來，行政執行署及各分署所有同仁必運用智慧排除萬難，始終秉持「公義與關懷」的執行理念，落實「執行有愛，公義無礙，守護臺灣」的核心價值，繼續努力以新科技及新思維，持續推動更多具「法遵」精神的專案執行，對弱勢義務人伸出更多援手，共同為保障國人生命、財產、健康及美麗的臺灣而努力，並呼籲大眾朋友一起做到「法遵先行」、「守護公義」、「永續關懷」的目標。

行政執行署111年8月2日製作推出「法遵先行 公義便民」IG 影片，如欲觀看請上該署官網影片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pk.moj.gov.tw/>）或 Youtube 影片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Hy3ysdH5MWk>）。